

**條款編號T&C-M074**  
**有關 iPad 數據計劃合約**

**SmarTone**

以下條款及條件為銷售及服務合約及本公司之服務條款及條件之附屬條款(請參考T&C B01詳載於[smartone.com](http://smartone.com))。

**1) iPad 數據計劃詳情**

月費計劃	本地數據用量	客戶可享有以下服務	合約期限	損害賠償 (HK\$)
\$108	250MB	WiFi 服務	不適用	不適用
\$218	2GB			

\* 客戶須登記才可使用 WiFi 服務

1.1 iPad 數據計劃只供客戶於指定裝置使用。

1.2 根據客戶有關之服務計劃，如客戶之本地數據用量快將達到指定本地數據用量(「指定數據用量」)，本公司會發出SMS通知客戶。客戶可以回覆SMS並按SMS指定的收費購買Top-up數據用量(「增值」)。如果客戶決定不增值，而數據用量已達到指定數據用量時，本地數據服務將自動暫停。屆時客戶可決定是否增值繼續使用，或等待下個賬單月首天全新的指定數據用量再行使用。

若購買的 Top-up 數據用量仍有餘額，未使用的數據用量會自動滾存，客戶可於下個賬單截數日前繼續使用。免費滾存只適用於設有「先通知，後購買」Top-up 數據收費機制的指定服務計劃(1GB 或以上)。

1.3 此服務計劃是以每月收費。服務月費由服務生效日至首個截數日，會按比例計算。所有服務月費均須預繳。於任何情況下，已繳交之費用將不獲退還。

**2) 有關服務計劃之數據服務(「數據服務」)**

2.1 4G 數據服務只適用於指定流動裝置及 SIM 咭。

2.2 數據用量只限本地(香港)使用。

2.3 使用數據服務時，客戶必須確定使用本公司指定之設定[包括但不限於 APN 設定(只適用於數據服務)]。客戶可向本公司店舖職員查詢有關之設定。若客戶不遵守這指定條例使用數據服務，本公司將有權立即暫停/終止數據服務，而毋須作事先通知。此外，本公司亦有權就客戶不遵守這指定條例而使用數據服務向客戶徵收費用，有關收費則會按本公司的現行收費計算。

**3) 數據漫遊服務**

3.1 客戶須經本公司門市或24小時熱線2880 2622登記才可使用漫遊服務。

3.2 標準漫遊數據收費適用於本數據計劃之客戶。

3.3 客戶須以信用卡自動轉賬付款。